

## 山东如意毛纺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部分董事、监事对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专项异议说明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山东如意毛纺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8月27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、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，审议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。公司董事王琳瑛女士、监事李泉林先生对《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》一项议案投弃权票。公司现将所涉事项说明如下：

#### 一、部分董事监事弃权理由

董事王琳瑛女士、监事李泉林先生弃权理由如下：因时间有限，涉及上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延续事项等财务问题需进一步沟通。

#### 二、董事会说明

1、公司严格按照《证券法》、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——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》、深圳证券交易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2号——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宜》等相关规定编制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。

2、公司已向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提供了公司董事会编制的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，以及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议案的相关材料。

3、董事会已与董事王琳瑛女士、监事李泉林先生就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沟通、了解，提供了相应的材料。

4、董事会认为，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5、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：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

体刊登的信息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  
特此公告。

山东如意毛纺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
董事会

2021年8月30日